

2010年3月30日  
討論文件

##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 建議就路政署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 保留兩個編外職位及 延長重行調配一個常額職位的任期

####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我們建議在路政署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保留 2 個編外職位（1 個首席政府工程師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3 點）和 1 個總工程師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1 點），以及延長重行調配 1 個總工程師常額職位的任期，以繼續實施港珠澳大橋工程和相關的道路基建計劃。

2. 我們計劃將建議呈交財務委員會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於 2010 年 4 月 28 日的會議上審議，並於 2010 年 5 月 14 日提交財務委員會批准。

#### 建議

3. 路政署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現有的 1 個首席政府工程師和 1 個總工程師編外職位會在 2010 年 7 月 1 日到期撤銷。以設定時限的方式重行調配到該處的 1 個總工程師常額職位亦會於同日到期屆滿。路政署有需要保留上述首長級人員職位，以繼續實施港珠澳大橋工程和相關的道路基建計劃。

4. 我們建議—

- (a) 保留兩個編外職位，即 1 個首席政府工程師和 1 個總工程師；以及
- (b) 延長由主要工程管理處重行調配的 1 個總工程師常額職位的任期

自 2010 年 7 月 1 日起計為期 4 年。

## 理由

### 現有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的首長級人員

5. 財務委員會在 2004 年 5 月 15 日通過 EC(2004-05)4 號文件，批准於路政署開設上文第 1 段所述的兩個編外職位（即 1 個首席政府工程師和 1 個總工程師）及重行調配 1 個總工程師常額職位，由 2004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為期 6 年，以成立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香港工程管理處）。該工程管理處專責監察港珠澳大橋和相關的道路基建工程計劃的規劃和實施<sup>1</sup>。2009 年 2 月 13 日，財務委員會進一步通過 EC(2008-09)16 號文件，開設 1 個編外的總工程師職位，以領導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轄下的一個新組別，負責規劃和實施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工程計劃，為期 5 年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6. 上述首席政府工程師職位，職銜定為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下稱「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掌管香港工程管理處，下設上文第 5 段所述的三個總工程師。這三個總工程師負責以下工程計劃：

- (a) 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sup>2</sup>負責港珠澳大橋主橋和香港接線工程計劃；
- (b) 總工程師/新界西北<sup>3</sup>負責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屯門西繞道，以及規劃新界西北地區的道路工程計劃；
- (c) 總工程師/香港口岸<sup>4</sup>負責香港口岸工程計劃。

附件 1 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現行組織圖載於附件 1。

---

<sup>1</sup> 包括港珠澳大橋主橋、香港接線、香港口岸、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香港口岸將會是一個多樣化交通樞紐，綜合客運及貨運設施，並連接香港接線和香港國際機場。香港接線將會是港珠澳大橋在香港水域內工程的一部分，連接港珠澳大橋主橋到香港口岸。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計劃的目的是提供新界西北與大嶼山之間的一段直接道路，連接港深西部通道、新界西北的港口後勤地區、屯門內河碼頭、環保園、經過香港口岸和香港接線連接港珠澳大橋主橋、機場及多項北大嶼山發展項目。

<sup>2</sup> 現申請延期的編外總工程師職位。

<sup>3</sup> 現申請延期的已重行調配總工程師常額職位。

<sup>4</sup> 藉 EC(2008-09)16 號文件核准設立的編外總工程師職位，為期 5 年，直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

## 港珠澳大橋和相關道路基建工程計劃的最新發展

### 港珠澳大橋主橋

7. 港珠澳大橋工程可行性研究報告經中央人民政府國務院批准後，內地、香港特別行政區和澳門特別行政區的政府（下稱「三地政府」）已於 2009 年 12 月 15 日在內地海域開展港珠澳大橋主橋建造工程。三地政府亦正按照內地法例成立港珠澳大橋管理局以推展港珠澳大橋主橋的建設、運營、維護和管理。三地政府將對港珠澳大橋管理局發揮監督職能。

### 香港接線及香港口岸

8.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根據各相關條例就兩項工程計劃進行刊憲。當工程計劃獲批撥款並按各項相關條例規定獲得所需授權後，路政署將就香港口岸的填海工程及香港接線的詳細設計和工程進行招標。各工程計劃的竣工日期須配合港珠澳大橋主橋於 2016 年通車的目標。

### 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

9. 兩項工程計劃的勘測和初步設計現正進行。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已根據《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第 370 章）就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刊憲。當工程計劃獲批撥款並獲所需授權後，路政署計劃開展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的前期工程，以配合緊迫的香港口岸工程施工時間表，並務求使兩項工程互相配合。至於屯門西繞道工程計劃，路政署正積極考慮各個走線方案，當中參考來自區內居民、相關區議會、鄉事委員會和鄉議局的意見，以期就此工程項目的未來路向進一步諮詢當地社區。

### **保留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首長級編制的需要**

10. 根據如上文所述的最新發展及準備進行的工程，我們審慎檢討香港工程管理處的首長級配套安排。由於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已進入了全面實施階段，並考慮到其規模、複雜性和工程量，我們認為保留首席政府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及總工程師（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這兩個編外職位，及延長 1 個總工程師常額職位（總工程師/新界西北）的重行調配，實屬重要，以維持運作的延續性和首長級層

次的監督，繼續實施港珠澳大橋和相關道路工程計劃。下文將詳述該 3 個首長級人員職位的工作必須持續的理據。

### 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首席政府工程師）

11. 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會繼續領導香港工程管理處及監察以上所述所有工程計劃。他負責各項工程計劃的專業、技術、合同和配合事宜，並統籌一系列與工程計劃順利進行及如期實施相關的事項的決議。他亦負責向運輸及房屋局提供專業意見和技術支援，協助局方於政策層面監察工程計劃。

12. 在跨政府層面，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需要經常出席與內地政府（包括中央人民政府和地方省政府層面）及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代表的高層會議，提供策略指導和推動項目發展。特別在推展港珠澳大橋主橋工程計劃方面，三地政府已同意在內地設立港珠澳大橋管理局，並由三地政府組成的「聯合工作委員會」監督。這些新成立的機構將於未來數個月內投入運作。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將發揮重要作用，透過與港珠澳大橋管理局主要人員舉行定期會議以指導及監督大橋管理局工作，以及於「聯合工作委員會」的層面向運輸及房屋局提供高級首長級支援，協助審議和批核港珠澳大橋管理局呈交的文件。鑑於此工程計劃的規模、預計的技術複雜性和三地政府之間為推展這項大型跨境工程計劃而所需要的高層次協調，一個具備具份量的專業知識及良好管理技考的高級首長級人員的支援，尤其重要。

13. 對內方面，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負責領導及監督港珠澳大橋相關的香港道路工程計劃的發展，其中包括香港口岸、香港接線、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以及新界西北地區的其他規劃中的道路工程計劃。每項計劃本身都是主要工程項目，在緊迫的時限內同時推展這些工程計劃需要高層次的審慎協調和密切監督，以確保順利處理和如期竣工。在這方面，作為高級首長級人員（屬首長級薪表第 3 點的級別）的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其專業知識足以在整個規劃、設計、招標及建造過程，向三個總工程師提供專業意見及指導，確保對各個工程計劃進行高層次和整體性的監察。

14. 由於香港工程管理處所負責的各項本地工程計劃的規模、複雜性和重要性，並須就港珠澳大橋計劃本身，及協調由三地政府各別負責的當地各項工程計劃的施工事宜，經常與

內地和澳門特區政府官員及港珠澳大橋管理局主要人員保持高層接觸，因此香港工程管理處的首長，需要維持在首長級薪級表第 3 點的級別。

### 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總工程師）

15. 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會繼續監察有關位於國內海域內的港珠澳大橋主橋及香港境內的香港接線工程計劃的所有技術、設計、建造及環境事宜。港珠澳大橋主橋將採用橋隧組合方案，全長約 30 公里，包括 23 公里長的跨海橋樑（包含三個大跨度橋樑）及 6.7 公里長的海底隧道，並橫跨多個珠江三角洲的主要航道。落成後，港珠澳大橋主橋會成為世界上最長的跨海橋隧組合三線雙程行車道路之一。

16. 除了處理港珠澳大橋主橋工程計劃的技術事宜外，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亦監察香港特區政府參與有關港珠澳大橋主橋工程計劃的財務、法律及體制安排事宜。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需要與另外兩地政府就這些事宜緊密合作，包括但不限於項目融資的銀團貸款安排及貸款協議談判，草擬和實施有關大橋主橋的建設、運營、維護和管理的三地政府協議。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亦需要與兩地政府合作編寫港珠澳大橋管理局章程及審核管理局內部辦公程序，以期管理局有良好的機構管治。

17. 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亦協助推展本地的香港接線工程計劃。12 公里長的香港接線是一條雙程三線分隔車道，從香港邊界連接擬建的港珠澳大橋至香港口岸及及相關附屬工程<sup>5</sup>。有鑑於公眾對空氣質素、噪音、海岸線、保育中華白海豚等方面的關注，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需要與香港特區政府內各政策局和部門進行深入探討，並安排與不同持分者（包括環境關注團體及離島區議會）進行公眾諮詢，以推展此項目。尤其是隨著項目進入施工階段，由有經驗的人員與各個不同的相關部門及團體協調更為重要，以確保該工程計劃得以順利及適時推展。

---

<sup>5</sup> 附屬工程包括土木、結構、土力、海事、環保、園境及渠務、道路照明、交通輔助設施（包括架空標誌）、水務、消防栓、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以及機電工程。香港接線亦包括一段穿過觀景山及機場鐵路的隧道，及後連接機場人工島東岸的地面道路，以減少對環境及東涌景觀的影響。

18. 基於港珠澳大橋主橋和香港接線工程計劃的複雜性和敏感性，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香港有需要繼續留任，以便在施工前和整個施工期間密切監察工程計劃，並確保香港接線可如期竣工以配合港珠澳大橋主橋在 2016 年同步落成。鑑於以上所述沉重的工作量，一個專責的總工程師的必須的。

#### 總工程師/新界西北（總工程師）

19. 除了為新界西北的長遠道路基建計劃（包括屯門東繞道及青衣至大嶼山連接路等）提供技術支援，以及當交通情況有需要時推展這些項目外，總工程師/新界西北<sup>6</sup>將繼續主要負責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這兩項道路工程項目。

20. 這兩項工程項目將包括建造兩條香港最長的隧道，包括一條海底隧道及一條陸上的隧道。這兩條隧道的興建均涉及在行政和工程方面的多個既複雜又富挑戰性的問題。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的海底隧道會用隧道鑽挖機興建，這將會是香港首次使用這種技術興建海底隧道，因此是工程上的一項挑戰<sup>7</sup>。此外，為興建隧道而須進行的填海需要謹慎處理，以緩解對龍鼓水道（該航道屬本港繁忙的航道）以及附近海洋生態的影響。至於屯門西繞道，現正研究的一些走線方案涉及興建超過 8 公里長的行車隧道（將會是香港最長的隧道），而隧道內需進行交通合流及分流（這安排在香港是沒有先例的）。因此，這需要在工程設計、交通及意外管理方面均需作周詳的考慮。

21. 要順利推展這些項目，總工程師/新界西北必須親自及專注地督導這些項目，以發展一些創新的工程設計、設計複雜的交通及意外管理系統、解決敏感的環境問題，以及與當地社區進行聯絡及諮詢。鑑於總工程師/新界西北所處理的工程項目的複雜性，因此要總工程師/新界西北額外負責港珠澳大橋工程項目的其他職責是並不可行的。

#### 總工程師/香港口岸（總工程師）

22. 總工程師/香港口岸全面參與負責推展香港口岸工程

---

<sup>6</sup> 原本職銜為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 2，按 EC(2008-09)16 號文件批准更改職銜。

<sup>7</sup> 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的海底隧道是一條大直徑的行車隧道，需於海平面以下約 51 米的泥石混合地層和高達約 5 個巴的水壓環境下進行鑽挖。這在建造技術方面帶來挑戰，而在施工時亦需就安全及拯救安排額外預防措施。

項目<sup>8</sup>的設計及施工的工作。目前正準備填海工程的招標工作，以便盡快展開填海工程。我們預期由現在到港珠澳大橋（及香港口岸）啟用期間，總工程師/香港口岸將忙於準備上層建築物的詳細設計，以便展開建築工程，並會參考現正進行的香港口岸國際概念設計比賽的得獎作品；總工程師/香港口岸亦會就香港口岸各項設施的規定和日後的運作，聯絡香港口岸各用戶和持份者，以及內地和澳門的政府部門，以及監督口岸的各項建造工程，包括填海、道路和橋樑、建築物、機電、污水工程等。

23. 特別鑑於部分公眾及環保團體就大型填海工程對環境的影響表示關注，我們須特別致力處理和盡量減少挖泥以及採用環保而有效的方式傾卸泥土。除了需要就此制定不同的緩解及預防措施外，總工程師/香港口岸亦需實施廣泛的環境監察及審核計劃。至於上層建築物的工程，各項設施的設計及施工涉及約 10 個用戶部門及 10 個維修保養和公用事業機構，因此路政署需要與顧問、承建商及各持分者緊密地聯絡，並在複雜的配合事宜上協調，以確保各項設施在緊迫的時間表下如期實施。另外，由於香港口岸鄰近機場，我們需要一位有足夠豐富經驗的人員，周詳地規劃並與機場管理局及民航處緊密地合作，為求提供有效的道路連接，以增加兩項大型基建項目的協同效益，同時避免因配合事宜而影響機場的安全和運作效率。

24. 考慮到有關工作的敏感及複雜性，香港工程管理處需要總工程師/香港口岸全職支援，以推行上述各項計劃，而有關人員不可能分擔香港工程管理處其他總工程師的工作。

## 建議的延長期限

25. 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於 2016 年年底竣工。港珠澳大橋主橋、香港口岸、香港接線和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由現在起至 2014 年將會全速進入設計、招標和建造階段。隨後，部分工程項目如香港口岸和香港接線的填海工程、香港接線和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的橋塔地基工程等，將會分階段完成，而上層建築物的建造工程會繼續全力進行。因此，我們需要保留工程辦公室這三個職位（1 個首席政府工程師及 2 個總工程師）至

---

<sup>8</sup> 根據我們最新的規劃，香港口岸坐落於機場東北面 130 公頃的人工島上，並設置所需的海關、出入境及檢疫設施，其中包括 1 座約 10 萬平方米建築面積的旅檢大樓、13 座清關檢查大樓、10 座辦公及配套設施大樓，連同巴士/私家車/貨車清關廣場、公共交通交匯處，及連接香港接線、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往返機場所需的內部和外圍道路系統。

2014 年 6 月 30 日，為期 4 年，以提供所需的首長級支援，以推展這些工程項目。我們會在 2013 年下半年因應項目的進度（如上層建築物的建造和就填海工程合約處理索賠決議與結算所須的時間），及港珠澳大橋的預計啟用日期和路政署屆時的總體人員編制情況，檢討繼續保留這三個職位以及總工程師/香港口岸職位（該職位於 2014 年 4 月到期撤銷）的需要。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和 3 位總工程師的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2。

## 曾考慮的其他方法

26. 我們曾審慎研究能否重行調配路政署其他辦事處的現有首長級人員擔當擬議職位的工作。然而，由於其他首長級人員均須全力應付本身的職務，在運作上實無可能在不影響其本身工作的情況下，分身兼顧其他事務。下文詳述現有首席政府工程師及總工程師的主要職責範圍和我們對其擔當額外職務的可能性的評估。

### 總辦事處及分區辦事處

27. 路政署副署長（屬首席政府工程師職級）目前監察總辦事處及兩個分區辦事處（即市區及新界區）。在總辦事處，路政署副署長由 2 名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即路政署助理署長（技術）和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sup>9</sup>）及 4 名總工程師協助管理 7 個分部及 10 個分組。每個分區辦事處則由 1 名政府工程師及 2 名總工程師領導。

28. 路政署副署長須代理路政署署長負責部門的整體管理，包括制訂部門政策、監管專業及技術職系的人事管理，以及監察部門開支。除了作為部門的行政主管，有關人員亦負責監察總辦事處和兩個分區辦事處的工作。由於路政署副署長本身的工作範圍已相當廣泛而工作量繁重，因此實在不能額外承擔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的職務。

---

<sup>9</sup> 路政署助理署長（技術）負責擬訂有關道路工程、環境美化、測量、品質管理、環境管理等方面的技術及行政政策、標準、技術及指引，管理部門的公共關係和訓練事宜以及人事管理（包括員工調配、職系管理及聘任）。路政署助理署長（發展）則負責管理小至中規模基本工程項目、兩個法例指定的管制區的公共照明設施和道路維修、監察顧問和承建商的甄選、聘用和監督工作、磋商費用和協議，以及在有需要時監督顧問和承建商。



29. 至於總辦事處的 4 名總工程師，我們亦已就他們目前和預計的工作量作出評估，結論是他們不能額外負擔港珠澳大橋相關的工程項目的工作。他們的工作如下 –

- (i) 路政署總工程師/工程監察全港主要工程以外的基本工程項目。目前約有 80 個工程項目處於施工階段並將於 2014 年完成；有 75 個工程項目在規劃和研究階段，當中 20 個項目將於 2017 至 2020 年間完成。基於本地的交通需要，每年均會有新的道路改善項目。
- (ii) 路政署總工程師/橋樑及結構負責橋樑和公路設計並訂立標準、加裝傷殘人士設施（涉及超過 200 條現有行人天橋和隧道）、監督內務道路工程項目的結構設計（每年超過 20 個項目），以及就內務設計工程的持續構建工作提供技術支援。他亦須監督青馬及青沙管制區內主要橋樑與道路的維修保養<sup>10</sup>。
- (iii) 路政署總工程師/路燈監察全港約 220 000 組道路照明設施，以及為即將展開的主要工程提供道路照明設計。路政署總工程師/路燈亦正研究及檢討道路照明標準從而達至節約能源的目標，他需要在短、中期內全力專注於這項工作上。
- (iv) 路政署總工程師/研究拓展負責就擬訂和改良公路設計、建造、維修保養和物料的規格與標準進行研究。路政署總工程師/研究拓展亦監察研究拓展部擬訂及檢討資訊科技策略、協調掘路工程的管理以及監督中央掘路工程審核巡查組的工作。

30. 至於兩個分區辦事處（各由 1 名政府工程師及 2 名總工程師領導），則負責轄下地區道路基建及維修保養工程的行政工作。他們須就影響公用道路的公共和私人發展計劃提供意見，並就新道路計劃提供技術建議（包括刊憲程序和處理公眾就分區辦事處及私營機構倡議的道路工程提出的反對意

---

<sup>10</sup> 兩個管制區內的公路設施包括 4 條長跨距懸索橋樑、4 條雙程三線隧道、連接機場的策略性幹線的高架道路及幹道。青馬管制區內的 3 條主要懸索吊橋建於 90 年代，目前須要密切注意其正常耗損情況。除了定期路面維修，道路的主要結構構件亦須經常檢查和保養。

見)，以及籌劃、設計及監督約 2 000 公里道路、2 500 個道路構築物和 12 800 個路旁斜坡的維修保養和改善工程。此外，他們還須監察掘路許可證的處理程序，協調道路挖掘事宜，以及監察公用事業機構於進行掘路工程時的表現。鑑於以上種種繁忙而且從不間斷的沉重工作，因此不能減省/重行調配兩個分區辦事處的首長級人員以接手處理額外的的工作。

## 主要工程管理處

31. 主要工程管理處有 8 名首長級人員，包括 1 名首席政府工程師（職銜定為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2 名政府工程師及 5 名總工程師。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掌管主要工程管理處，並負責大型道路基建計劃的規劃、設計和實施工作。由主要工程管理處負責的工程計劃，在未來五年（由 2010-11 至 2014-15）的每年平均開支約達 60 億元。由於主要工程管理處處長在處理高層協調、重要的技術及工程撥款的決策事宜已十分繁重，要求他兼顧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的工作並不可行。

32. 我們亦評估了兩個主要工程管理隊伍轄下 5 位總工程師目前和預計的工作量。結果顯示，他們各人在短期到中期內均沒有餘力承擔額外的的工作，詳情如下 –

- (i) 總工程師 1/主要工程主要負責規劃和實施多項大型項目<sup>11</sup>。在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預算開支總額為 40 億元。在未來五年，總工程師 1/主要工程將全力參與造價數十億元的吐露港公路和粉嶺公路擴闊工程，其中涉及廣泛的公眾諮詢及多項複雜的臨時交通管理措施。由於現時的目標是在 2018 年年底完成這項目的第二期工程，所以總工程師 1/主要工程未能在這段期間承擔額外職務。
- (ii) 總工程師 2/主要工程主要負責規劃和實施連接西九龍及啟德發展區的中九龍幹線，以及在現有道路加建隔音屏障<sup>12</sup>。將於未來 5 個財政年度進行規劃、建

<sup>11</sup> 包括吐露港公路和粉嶺公路擴闊工程；在現有的將軍澳道、官塘繞道、新清水灣路、海安路及青荃橋的青衣和荃灣引道上加建隔音屏障；以及擬議的粉錦公路改善計劃及西九龍填海發展道路改善計劃的可行性研究。

<sup>12</sup> 包括大埔太和路、沙田路、黃屋村、大埔道、源禾路、粉嶺公路、寶石湖路、寶琳北路、寶寧路、媽橫路、柴灣道、屯門公路、朗天路和青山公路。

造及結算的工程項目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35 億元。當中，中九龍幹線現正進行規劃和初步設計，在各方面都需要進行廣泛的公眾諮詢和詳細評估，預計該項工程在未來 7 年將全面推展。

- (iii) 總工程師 3/主要工程和總工程師 4/主要工程負責規劃及實施預算開支總額逾 280 億元的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項目<sup>13</sup>。此項重大的工程剛已動工。由於有關工程甚為複雜，而且會對交通及環境造成影響（因而相關區議會對工程極為關注，需要嚴密的監察及廣泛的公眾諮詢），所以直至中環灣仔繞道於 2017 年完工及通車前，兩位總工程師必須高度參與。
- (iv) 總工程師 5/主要工程主要負責規劃及實施屯門公路改善工程和西貢公路改善工程項目，以及東涌道改善工程的餘下工程及結算工作。在未來五個財政年度的預算開支總額為 63 億元。上述工程項目規模龐大，而西貢公路工程項目更因對交通、工程、環境和文化遺產造成的影響而令公眾對項目持各種不同意見。總工程師 5/主要工程及其隊伍在制定出首選改善方案時，必須小心處理及回應公眾的關注。

## **鐵路拓展處**

33. 鐵路拓展處負責監督新鐵路計劃的規劃和實施工作。該處由 1 名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掌管，由 2 名政府工程師支援，而他們轄下則有 6 名總工程師及 1 個支援小組。

34. 我們已評估鐵路拓展處的職責。由於大部分正處於實施和規劃階段的鐵路項目均在 2010 年代初期展開建造工程，以期於 2014 至 2020 年左右完成，鐵路拓展處處長及其他首長級人員須全力執行上文所詳述的工作，實無餘力分擔其他

---

<sup>13</sup> 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是一條全長 4.5 公里的雙程三線分隔行車幹道，當中包括一條長 3.7 公里連接中環及北角的隧道、3 公里的引道和連接路，以及介乎興發街與保良局余李慕芬紀念學校之間長約 800 米的東區走廊相關路段。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是香港島北岸策略性幹道的最後一段。公眾亦對此工程抱有極高期望，盼工程竣工後，能改善干諾道/夏愨道/告士打道走廊一帶的交通擠塞情況。

辦事處的工作。鐵路拓展處的總工程師的主要職責如下 –

- (i) 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1-1 負責規劃南港島線（東段）。該項目的建造工程將會在 2011 年展開，不遲於 2015 年完成。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1-1 亦須負責北環線的工程規劃工作。該鐵路線會在新界西北將現時的東鐵及西鐵連接。
- (ii) 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1-2 負責規劃和實施沙中線的南北線，有關工作包括橫跨維多利亞港的鐵路線規劃，因而涉及與灣仔北/銅鑼灣海傍的其他工程項目<sup>14</sup>互相配合的複雜問題，以及進行全面的公眾參與活動，以確保公眾的關注事宜和不同範疇的影響得到廣泛的評估。
- (iii) 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1-3<sup>15</sup>主要負責規劃和實施沙中線的東西線和觀塘線延線。由於兩個項目正處於積極規劃階段，而兩者都涉及複雜的工程項目配合問題，因此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1-3 必須和鐵路公司緊密合作，以進行公眾參與活動。
- (iv) 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2-1 除了負責九龍南線的結算工作外，他亦負責實施西港島線工程項目。西港島線的建造工程已在 2009 年 7 月展開。由於西港島線工程項目於已高度都市化的中西區進行，需要就審慎的工程規劃、精密的建築物監察和土地及重置問題與受影響各方進行磋商，有關工作均需要專業人員和首長級人員嚴密監督。
- (v) 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2-2 負責管理鐵路運輸電腦模型。有關工作涉及備存全面的運輸統計資料庫，以及整理重要的規劃及土地用途資料，以預測不同鐵路網絡配置在不同的社會經濟狀況和發展假設下的載客量和收益。除了定期核證和核實該模型外，他亦須審查所有由公營和私營機構提出在現有和計劃中的鐵路線附近的發展建議（每年約 150 項）以妥善保護有關鐵路。此外，他須參與各項規劃和發展

<sup>14</sup> 包括中環灣仔繞道及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工程。

<sup>15</sup> 此職位屬編外職位，在 2009 年 4 月經財務委員會批准後開設，為期 7 年。

研究（在過去數年間，每年約 10 項），以確保有關工作已全面考慮到鐵路發展的因素。

- (vi) 總工程師/鐵路拓展 2-3<sup>16</sup>負責實施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段項目。建造工程已於 2010 年 1 月開展，以期於 2015 年完成。上述工程複雜，需要妥善處理與附近其他公共工程的複雜配合問題。

35. 考慮到上文所述路政署未來的工作量，我們認為按建議保留 2 個編外職位（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和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及延長 1 個常額職位（總工程師/新界西北）的重行調配安排，是唯一可確保港珠澳大橋和相關的道路基建計劃得以繼續實施的可行安排。路政署現行組織圖載於附件 3。

附件 3

### 對財政的影響

36. 按薪級中點估計，實施保留兩個首長級人員編外職位的建議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2,962,440 元，分項數字如下—

職級	按薪級中點 估計的年薪開支 (元)	職位數目
<b>編外職位</b>		
首席政府工程師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716,840	1
總工程師 (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1,245,600	1
總計	<u>2,962,440</u>	<u>2</u>

實施上述建議所需增加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為 4,265,784 元。按建議延長在路政署內部重行調配一個總工程師職位的安排則不涉及額外開支。我們會在 2010-11 年度總目 60 – 路政署的預算草案內預留足夠款項以支付這項建議所需的開支。

<sup>16</sup> 此職位屬編外職位，在 2008 年 7 月經財務委員會批准後開設，為期 7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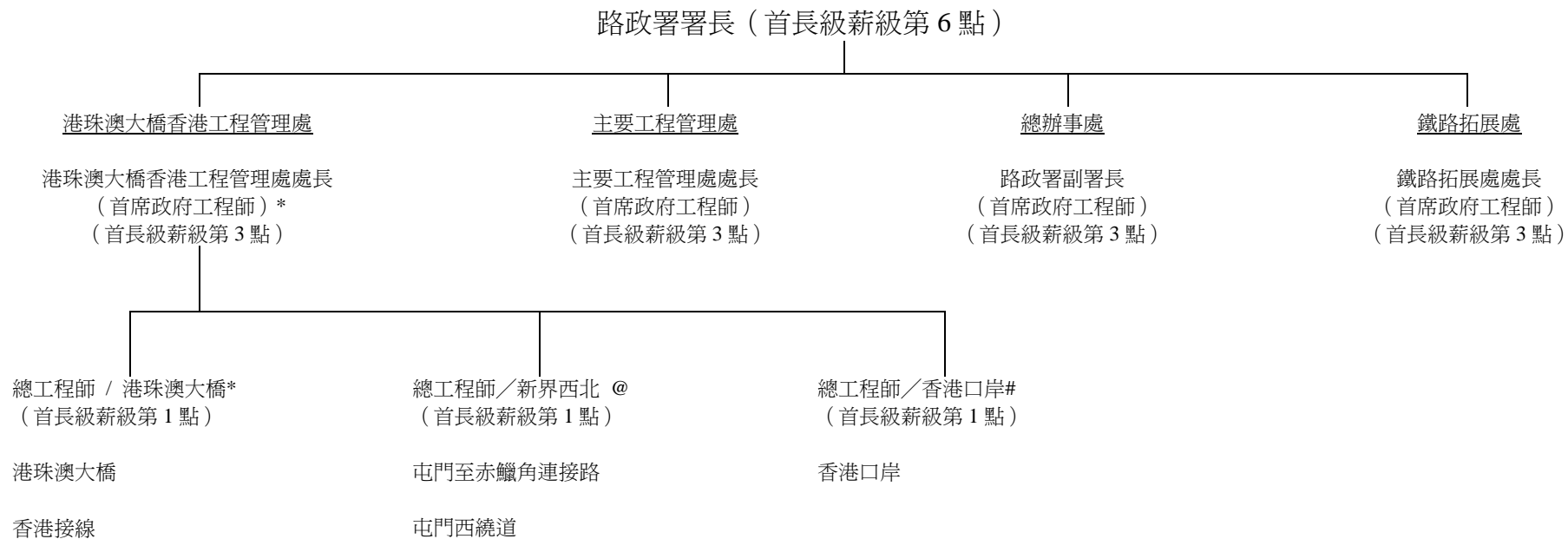
## 徵詢意見

37. 請各議員就本文件的內容提供意見，並支持有關的人員編制建議。

-----

運輸及房屋局  
2010年3月

路政署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現行組織圖



說明

\* 在 2010 年 7 月 1 日到期撤銷 (1 個首席政府工程師及 1 個總工程師) 的編外職位

@ 以有時限形式從主要工程管理處重行調配到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直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止的 1 個總工程師職位

# 在 2014 年 4 月 1 日到期撤銷的總工程師編外職位

## 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 職責說明

職級：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直屬上司：路政署署長（首長級薪級第 6 點）

### 主要職務和職責一

1. 規劃、管理和指導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下稱「香港工程管理處」）的工作，以確保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和相關的道路基建計劃如期完成，並且不會超支。
2. 就實施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和相關的道路基建計劃事宜，向政策局提供專家意見和專業支援，包括施工前的計劃以及技術研究、就三地政府之間的各項協議進行協商，以及在港珠澳大橋主橋在內地建設期間監督其技術標準和工程開支。
3. 與內地和澳門當局及受聘的顧問，就規劃、設計和實施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的事宜，進行高層討論及聯絡工作，以及在任何港方與內地和澳門當局成立的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技術工作小組中，領導香港特區的代表進行工作。
4. 支援路政署署長參與涉及三地政府的委員會（如現有的港珠澳大橋前期工作協調小組或日後成立的聯合工作委員會）及港府內部的委員會（如港珠澳大橋及相關本地基建工程督導委員會及其下的工程進度小組）的工作，並在有需要時代表路政署署長履行在上述委員會的職務。
5. 實施港珠澳大橋工程和香港相關道路基建的籌劃、設計、招標以及建造事宜（包括香港口岸和香港接線），及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和屯門西繞道工程，以應付新界西北日漸增長的交通需求，當中包括推行工程的公眾參與活動。
6. 為港珠澳大橋工程計劃和相關的道路基建計劃，制定策略和程序。



7. 就甄選顧問提出建議，監察受聘進行工程計劃研究的顧問的工作，並就挑選有關港珠澳大橋的道路基建計劃方案作出評估及提供意見，以及擔任顧問合約所訂定的署長代表。
8. 擔任評審標書的技術評審委員會的主席，和甄選顧問的評審委員會的主席，並就工程計劃的建造工程推薦標書。
9. 監察建造工程合約的履行情況，並擔任合約所訂定的僱主代表。

## 總工程師/港珠澳大橋 職責說明

職級：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1點）  
直屬上司：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首長級薪級第3點）

### 主要職務和職責一

1. 執行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就港珠澳大橋主橋及香港接線工程所制訂的策略和程序。
2. 帶領及指導其下屬，就實施港珠澳大橋主橋及香港接線工程的規劃、可行性研究、環境影響評估研究、設計、建造、財務及法律事宜，提供技術支援及專業意見，包括就香港接線工程進行公眾參與及諮詢。
3. 就實施港珠澳大橋主橋工程計劃，聯絡有關工程的內地及澳門官員及受聘的顧問，並在有需要時出席財務、法律及制度安排事宜的會議，包括甄選貸款銀行及貸款協議談判、制訂三地政府協議及港珠澳大橋管理局章程。
4. 評審內地當局與受聘的顧問就港珠澳大橋主橋工程計劃的研究及報告（包括設計、施工、維修保養與營運的標準，及珠三角水文與防洪的物理模型研究等），以及（如需要的話）出席國內的專家論証會。
5. 處理有關環境影響評估研究的法定步驟，以及執行《環境影響評估條例》及《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下所需的法定程序。
6. 就港珠澳大橋主橋及香港接線工程計劃諮詢並協調政策局和其他部門，以擬備各項研究所需的工程計劃綱要及建造工程合約文件。
7. 聘用和管理有關香港接線工程計劃的顧問和建造合約，包括解決承建商提出的申索和爭議。全權負責控制香港接線工程計劃的範圍、造價和時間表。
8. 管理項目隊伍中的專業及技術人員及監督繪圖室的一般運作。

## 總工程師/新界西北 職責說明

職級：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1點）  
直屬上司：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首長級薪級第3點）

### 主要職務和職責－

1. 執行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就有關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以及新界西北交通及運輸基建檢討提出的道路運輸基建計劃（工程計劃）所制訂的策略和程序。
2. 帶領指導其下屬，就實施上述工程計劃的規劃、可行性研究、環境影響評估研究、設計、建造、財務及法律事宜，提供技術支援及專業意見，包括就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及屯門西繞道工程進行公眾參與及諮詢。
3. 處理有關環境影響評估研究的法定步驟，以及執行《環境影響評估條例》及《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下所需的法定程序。
4. 就工程計劃諮詢並協調政策局和其他部門，以擬備各項研究所需的工程計劃綱要及建造工程合約文件。
5. 聘用和管理工程計劃的顧問和建造合約，包括解決承建商提出的申索和爭議。全權負責控制工程計劃的範圍、造價和時間表。
6. 協調土地事宜，並解決港珠澳大橋及相關道路運輸基建計劃導致的配合方面的問題。
7. 管理項目隊伍的專業及技術人員。

## 總工程師/香港口岸 職責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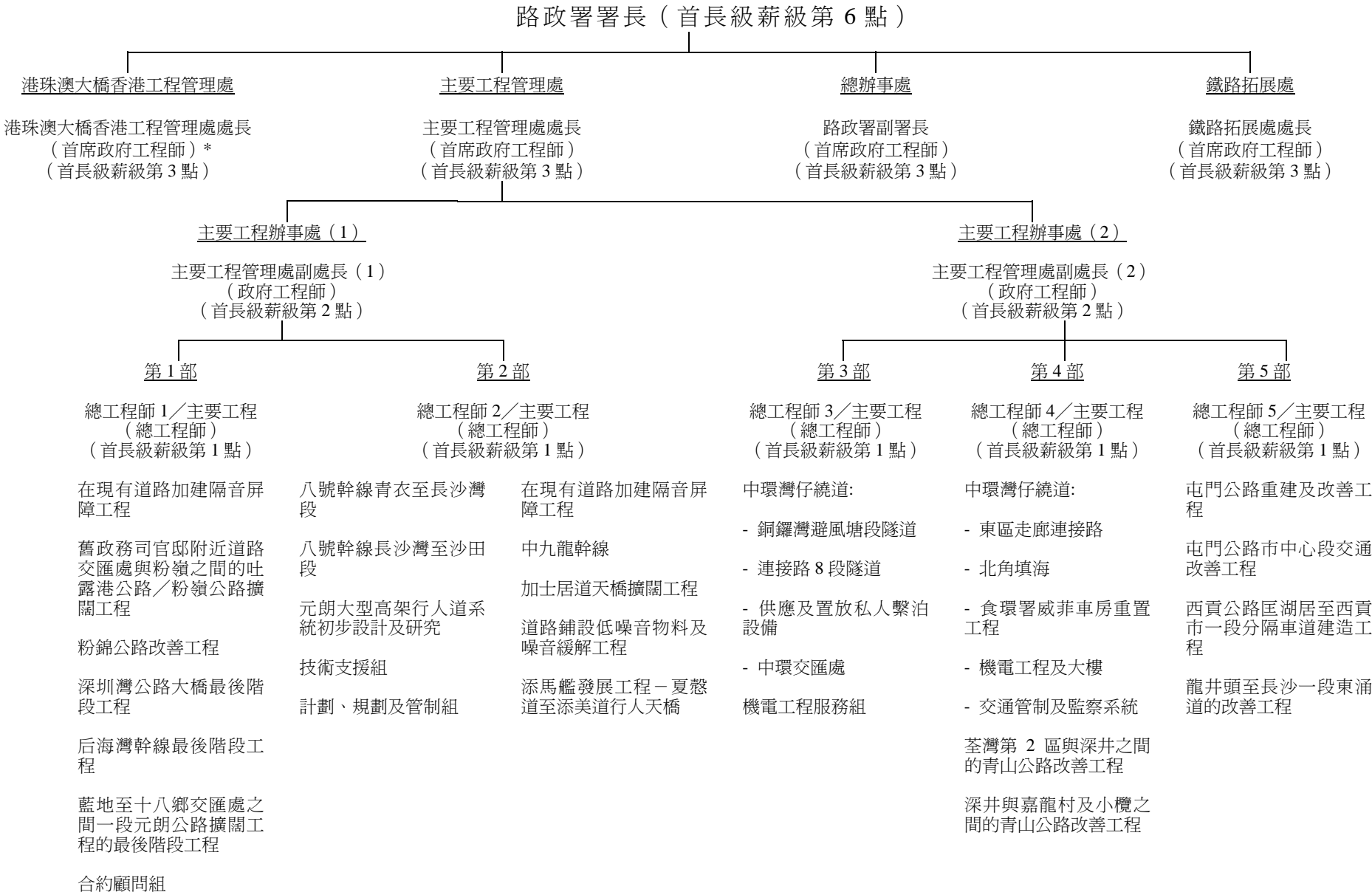
職級：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1點）  
直屬上司：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首長級薪級第3點）

### 主要職務和職責－

1. 執行港珠澳大橋香港工程管理處處長就香港口岸工程制訂的策略和程序。
2. 帶領和指導其下屬就實施香港口岸工程的規劃、可行性研究、環境影響評估研究、設計、建造、財務及法律事宜，提供技術支援及專業意見，包括就香港口岸程進行公眾參與及諮詢。
3. 管理香港口岸工程所有顧問服務和地盤平整／填海、土木和建築合約工程承辦商的表現；批出建築合約和負責其後的合約管理工作，包括解決承建商提出的申索和爭議。全權負責控制香港口岸工程計劃的範圍、開支和實施計劃。
4. 處理有關環境影響評估研究的法定步驟，以及執行《環境影響評估條例》、《道路（工程、使用及補償）條例》、《前濱及海床（填海工程）條例》及《城市規劃條例》下所需的法定程序。
5. 諮詢及協調各局／部門、香港機場管理局、內地和澳門特別行政區有關當局及相關的持份者，解決跨境和配合問題，以便能如期實施香港口岸工程計劃。
6. 就香港口岸工程計劃諮詢並協調政策局和其他部門，以擬備各項研究所需的工程計劃綱要及建造工程合約文件。
7. 管理項目隊伍的專業及技術人員。



路政署主要工程管理處現行組織圖



說明

\* 在 2010 年 7 月 1 日到期撤銷的首席政府工程師編外職位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現行組織圖



說明

\* 在 2010 年 7 月 1 日到期撤銷的首席政府工程師編外職位  
 \*\* 在 2015 年 7 月 6 日到期撤銷的總工程師編外職位  
 # 在 2016 年 4 月 1 日到期撤銷的總工程師編外職位